臺北醫學大學

電子本生燈(FIREBOY eco )安全作業標準

學院 系所 實驗室

作業種類區分：常用設備

單位作業名稱：點火

作業方式：單人操作

使用處理材料：欲燃燒或殺菌之材料

使用器具工具：瓦斯桶，腳踏板

防護器具：實驗衣、護目鏡、實驗用手套

資格限制：經實驗室指導後，始可操作(操作本儀器設備前，務必詳讀各廠設備儀器說明書及本安全作業標準，避免操作失誤造成損壞或人員受傷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作步驟 | 工作方法 | 不安全因素 | 安全措施 | 事故處理 |
| 1. 作業前 | 1.1開啟瓦斯桶氣閥  1.2確認點火器上方沒有任何物品 | 1.1瓦斯 | 1.1注意瓦斯是否有漏氣跡象 | 如有聞到瓦斯味應立即開啟門窗通風，關閉實驗室內所有加熱設備，並通知廠商回收瓦斯桶 |
| 1. 作業中 | 2.1踩點火腳踏板  2.2將欲燃燒或殺菌之材料快速通過火源 | 2.1火 | 2.1沒有使用時腳不要放在踏板上，避免誤觸  2.2燃燒任何材料時全程注意火源，動作完成後應立即移開材料 | 依照燒燙傷處理方式治療傷患，通知實驗室負責人  如有起火應立即關閉附近電源並使用附近的滅火器滅火 |
| 1. 作業後 | 3.1關閉瓦斯氣閥 |  |  |  |
| **圖**  **解** |  | | | |

實驗室負責人： 製表人： 發行日期：2020/01/01